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人民政府退役军人服务站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人民政府退役军人服务站现行的职能职责包括：做好退役军人关系转接、联络接待、困难帮扶、事迹采集、情况反映、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和“八一”、“春节”等节日以及重大变故走访慰问等具体事务，搭建政策咨询、帮扶援助、沟通联系、学习交流等活动平台。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人民政府退役军人服务站无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编制数3名，实有人数3人。

1. 部门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人民政府退役军人服务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总收入7543046.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543046.7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元占0%、事业收入0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元占0%、其他收入0元占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元占0%、上年结转0元占0%。

（二）支出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总支出7543046.7元，其中：卫生健康支出支出612759.6元占8.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61095.58元占89.63%、住房保障支出169191.52元占2.24%。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543046.7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543046.7元。

1.按支出属性说明

（1）基本支出803697.3元，占10.65%，其中：人员经费663390.95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等，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和医疗费；公用经费140306.35元，主要用于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项目支出6739349.4元，占89.35%，主要用于优抚对象死亡抚恤、优抚对象伤残抚恤、在乡复退军人、地方烈士遗属生活补助、义务兵优待金及奖励、无军籍人员退役安置、拥军优属经费、1-4级伤残护理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优抚对象节日慰问金、优抚对象家庭租住重庆市公共租赁住房的租金补助、示范型服务站经费等。

2.按支出功能科目说明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0175.36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7211.52元，增长了16.7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退军站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5087.68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3605.76元，增长了16.7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退军站人员职业年金经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36159.6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4507.2元，增长了14.2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退军站人员职工基本医疗缴费。

（4）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576600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０元，增长了０%。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3年预算数为200000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100000元，增长了100%，主要是增加了优抚对象死亡抚恤。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 伤残抚恤（项）2023年预算数为1000000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203200元，增长了25.5%，主要是增加了优抚对象伤残抚恤。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4000000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了400000元，下降了9.09%，主要是减少了在乡复退军人、地方烈士遗属生活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23年预算数为176429.4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了273570.6元，下降了60.79%，主要是减少了义务兵优待金及奖励。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12000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了63136元，下降了10.98%，主要是减少了破产企业复退军人生活补助、优抚对象节日慰问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2023年预算数为100000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24309元，增长了32.12%，主要是增加了军籍人员退役安置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3年预算数为０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68700元，减少了100%，主要是减少了1-4级伤残护理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2023年预算数为42760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了15520元，减少了26.63%，主要是减少了拥军优属、示范型服务站经费。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654643.14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108803.09元，增长了19.93%，主要是增加了退军站人员及公用经费。

（1４）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2023年预算数为131560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22360元，增长了20.48%，主要是增加了优抚对象家庭租住重庆市公共租赁住房的租金补助。

（1５）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37631.52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了5408.64元，增长了16.79%，主要是增加了退军站住房公积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人民政府退役军人服务站2023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元。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人民政府退役军人服务站2023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 “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1500元， 比2022年预算减少０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元；公务接待费1500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０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０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我单位是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1. 政府采购情况。

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人民政府退役军人服务站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采购0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

3．绩效目标情况。2023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12个，涉及当年财政拨款6739349.4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项目12个，金额6739349.4元）。纳入一般绩效目标评价的项目2个，具体为：优抚抚恤补助，金额5300000元；优抚对象医疗补助576600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２年12 月底，退役军人服务站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 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所属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 台（套），单位价值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 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 辆。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情况。

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人民政府退役军人服务站2023年没有使用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资金预算安排的收入和支出。

1. 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何豆莎 联系电话：023-67340618